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 38号文), 结合实际运作情况, 本公司成立了相关估值工作小组, 制定了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的调整估值方法, 并于2008年9月25日发布《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蓝色光标”(股票代码: 300058)自2011年5月23日起因重大事项长期停牌。自2011年5月23日起本公司相关人员与托管行根据指数法每日计算停牌股票潜在估值调整, 至2011年6月15日“蓝色光标”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依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经内部复核并与托管行协商一致, 决定自6月15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蓝色光标”进行估值, 直至停牌结束。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6月18日